

贫农下中农的血泪仇

第二集



貧农下中农的血泪仇

第 二 集

江苏省貧农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編

江 苏 人 民 出 版 社

貧农下中农的血泪仇

第二集

江苏省貧农下中农协会筹备委员会編

※

江苏省书刊出版营业許可証出〇〇一号

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

南京湖南路十三号

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苏新华印刷厂印刷

※

开本 850×1168 耗 1/64 印張 3/4 字数 13,000

一九六五年五月第一版

一九六五年五月南京第一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,000

統一书号： 3100·443

定 价：(5) 八 分

目 录

- 地主逼租如虎狼.....朱云梅(1)
- 长工血泪.....朱德发(18)
- 丫头苦.....黄彩英(38)

地主逼租如虎狼

昆山的城北公社杜桥大队 朱云梅
第四生产队贫农

解放前，我的一家吃尽了国民党反动派、地主恶霸的苦头。地主逼租如虎狼。我父亲是吃租米官司被折磨死的。我自己也因为交不起租，被锁起来“放水灯”。我还被逼流落外乡，先后到十多户地主、富农家里做长工和短工，出的牛马力气，过着牛马不如的日子。

父亲三次入牢门

我小时候，家里租种大地主吴仲

福、朱湘波二十二亩租田。讲是讲的二十二亩，实际只有十七、八亩，可是年年照二十二亩田还租米。这些租田都在杜桥。这个地方，地势低，土质差，十年九不收，三年两头荒。逢到好年成，一亩田收一石多点米；逢到荒年，只能收点稻柴。而地主的租米，不管年成好坏，每亩要交七、八斗米。交不出租米，就要被捉去吃官司。我父亲就是因为荒年交不起租米，先后三次被捉到反动派的县衙门，吃租米官司。

头一次，是在宣统三年。那年遭大水灾，田里颗粒无收。到了寒冬腊月，地主吴仲福勾结反动官府，派了差人来逼租，手里拿着链条，链条有大姆指头那样粗。这种荒年，家里锅盖

也揭不开，哪能交出租米！差人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把我父亲鎖起来拖到船上，搖到县里关起来。在旧社会里，官府是和地主一鼻孔出气的。我父亲进了县衙門，就像进了地獄門。第二天，开庭审問，逼我父亲交租，我父亲说交不出，就把我父亲推倒在冰冷的方砖地上，脫掉褲子，四个差役，一个掩头，一个掩脚，两个打。他們用三尺多长、三个指头宽、一个指头厚的竹板，劈劈拍拍一連打了四百多板。我父亲两月屁股被打得皮开肉烂，鮮血直流。第三天，又把我父亲五花大綁，头頸里套上枷鎖游街。这种枷鎖有小台面那样大，三寸多厚，三、四十斤重。我父亲刚刚被打过屁股，穿的褲子全是血，硬梆梆走不动。两边帶枪



朱云梅的父亲交不出租米，被反动官府捉去，打得皮开肉烂，鲜血直流。

的差人硬是拳打脚踢，連拖帶拉，逼着我父亲兜了半天。从大西門兜到小西門，又从小西門兜到朝阳門、东南門，再到东門、北門。昆山六个城門都兜到了。我父亲一路走，一路恨。每兜到一家茶館，差人狗腿子就把我父亲的辮子绕在柱头上，大声叫喊：“啥人不还租米，就和这个人一样下场！”

这一次租米官司吃了三个多月。到清明节，打了欠条，找了保人，我父亲才被放了出来。出牢时，牢头差人还要捞一把，这种钱，那种钱，乱要一气，就是連打屁股的差人也要什么打屁股钱。而我父亲已被折磨得勿像人样，头发长到耳朵底下，滿身白虱，人瘦得剩一把骨头，站起来搖搖

晃晃，根本不能走路了。別人帶了信，我母親借了船，才把我父親接回來。他回來以後，困倒幾個月。

隔了三年，那時候我十二歲。這一年蟲荒，稻子長的都是白穗頭，冬天交不起租米，我父親又被捉到縣衙門吃租米官司，被打了一二百多板屁股，游了街。到我十七歲那一年，又遇到荒年，交不出租，我父親第三次被捉到縣衙門坐牢，又被打了一二百多板屁股，帶着枷鎖，游遍了昆山六道城門。

在我父親第三次吃租米官司的時候，住在我家隔壁的地主朱庭松趁火打劫，胡說我家窮，不配和他們住在一起，硬把我家的破房子連宅基一起霸占去了。

我父亲前后吃过三次租米官司，挨打八百板，带着枷鎖游昆山六道城門三次。就这样，我父亲一次一次遭毒打，一次一次受折磨，不久就丢下我母亲，丢下我們兄弟姐妹四个而死去了。他临死前嘱咐我说：“云梅，你可不要像我一样被地主害成这付样子，有一天你要給我翻翻本，出出气！”我当时一听，心似刀割，眼泪直滾，怒火直冒，恨不得馬上去报仇雪恨。

我父亲死后，沒有葬身的地场，只好葬在向地主朱湘波租的田上。这个十恶不赦的地主，看到我父亲死了，租米又交不出，不久就把我家租种的八亩田收去，把我父亲的坟掘掉了。没办法，只好把我父亲埋在我家临时搭的草屋旁边。这是什么世道！穷人

活着沒路走，死了也沒有个葬身的地方。

自己被鎖“放水灯”

我三十一岁那年，又逢到一场大的旱灾、虫灾。这时我家又租种了地主吳仲福的田。交不出租米，吳仲福又派了狗腿子带了两个警察搖了一只船来逼租。我讲：“今年荒年，吃的米也沒有，哪来米还租？”狗腿子二话不讲，就把我拖到船上。到了船上，只见船头上放了一个“石鼓蹲”。警察把我牵到船头上用鏈条把我的脚鎖在船上，日吹夜冻，不給飯吃，白天去收租米时，把船搖来搖去，給还不起租米的佃戶看，说啥人还不出租米，就要像我朱云梅一样“放水灯”。我被放了三



朱云梅被鎖“放水灯”。

天三夜“水灯”，游遍了收租米的村庄，只吃了两碗飯，餓得我头昏眼花。腊月天气，到了夜里，更加难过，西北风呼呼吹，我身上一无遮盖，冻得牙齿乱相打。狗腿子和警察，白天酒肉魚蛋，大吃大喝，嘻嘻哈哈，逍遙作乐。到了晚上，他們困在船艙里，盖上几条被头，还要湯婆子、手炉。我縮在船头上，叫天天不应，呼地地不灵，眼睛冒怒光，仇恨似火烧。我心里想：同样是爷娘生的，同样有一双手，为啥地主不做生活，大吃大喝享大福，而我一家如牛如馬做生活，还落得这样苦？放完“水灯”，到了昆山城里，还要我写了欠条，找了保人，才把我放回来。

第二年，地主吳仲福又派警察来

逼租。沒有抓着我。这时候，我老婆已经怀孕九个月，快要生产了，身边还有一个两岁的小孩。警察见了，抓住我老婆就往船上拖，后来連两岁的小孩也一道抓去了，一下子喊的喊，叫的叫，鬧得鸡飞狗跳，人心惶惶，穷乡亲們看了，个个心怀怒火，咒罵地主太狠毒，穷人欠了租，連拖身孕妇、两岁小孩都要捉去吃官司，这还了得！后来我回家了，得知老婆、小孩都被捉去，一时怒火冲天，想硬着头皮去和他們拼个你死我活。但仔細一想，印把子抓在他們手里，硬拼又不行；加之乡邻都来劝我，说去不得，去了的话，不是游街、挨打，就是“放水灯”，又要像我父亲一样被害死的，不如眼前忍受点，将来再想办法报仇出气。

所以，我只好暂时忍气吞声写了一张欠条，費了許多周折，才把我老婆小孩贖回来。

到了这一年的年底，地主吳仲福的儿子帶着手枪，又来逼租。这次我一家都逃走了。他到了我家，打开門进去，见沒有人，嘴里乱罵：“穷鬼！逃掉了和尚，逃不了庙。”说着就把我家的門板、鍋子、菜刀、破棉花胎等等，統統扔到房外场地上，想把我家仅有的这几样破东西搶走。好在穷人心連心，穷乡亲一齐朝他怒气冲冲。地主儿子一看害怕起来，瞪着眼睛跑掉了。

地主連年逼租，我被“放水灯”。杜桥这个地方我蹲不下去了，昆山城也不敢进。当时我想：昆山、杜桥的

地主可恶，远一点的地主可能好一点。就这样，我带了十来岁的大儿子，先后到包家桥、归家浜等十几户地主、富农家里去做长工、短工。可是任你到哪里，地主、富农都是黑心肠，都是吃人肉、喝人血的野兽，真是东山老虎吃人，西山老虎也吃人。有地主阶级在，我们农民就永世不得翻身。要翻身只有把地主阶级打倒，不然就休想过好日子。

跳出苦海见青天

我朱云梅一家：父亲、我、儿子三代给地主、富农做牛马，不管哪家地主、富农，对我们穷人都是一样狠，穷人后来总归落得个家破人亡，死的死，散的散，走投无路。快到解放的时